

## 彰化縣 112 年國民中小學游泳師資培訓增能暨守望員培訓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體育署 112 年 3 月 30 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 1120013501 號函。
- 二、目的：推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與教練技術水準及培訓基層游泳裁判與教練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與教練制度；培訓游泳課時擔任守望員職務，協助救生員察看游泳安全之工作能力，並培養教師游泳能力，健全教師體魄並提升水中安全認知及自救能力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彰化縣政府
- 四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民小學
- 五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民小學
- 六、協辦單位：彰化縣水上救生協會、彰化縣體育會游泳委員會
- 七、參加對象：彰化縣參與學生游泳教學及相關業務師資教練。
- 八、參加人數：（依報名先後依序錄取）
  - (一)游泳師資培訓增能報名人數：40 人。
  - (二)游泳守望員培訓報名人數：每梯次各 100 人。
- 九、辦理日期：
  - (一)游泳師資培訓增能：112 年 7 月 25 及 26 日(星期二及三)，共 2 天。
  - (二)游泳守望員培訓：112 年 7 月 27 及 28 日(星期四及五)，每天各一梯次，共二梯次。
- 十、辦理地點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民小學 2F 會議室及媽厝國小游泳池。  
地址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里湳底路 67 號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五)止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彰化縣國民中小學教師請於公告日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 報名。
  - (二)聯絡人：媽厝國小訓導組紀芃如組長。
  - (三)洽詢電話：(04)885-3225#708。
- 十三、本講習會講習日程表如附件一。
- 十四、研習時數：
  - (一)全程參與「游泳師資培訓增能研習」教師，核予研習時數 16 小時。
  - (二)全程參與「游泳守望員培訓」教師，核予研習時數 8 小時。
- 十五、附則：
  - (一)參加游泳師資培訓增能學員請自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  - (二)講習會期間由主辦單位提供午餐、茶水及講義，其他自理。
- 十六、本計畫依彰化縣政府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修正公布。

附件一

彰化縣 112 年國民中小學游泳師資培訓增能暨守望員培訓實施計畫

游泳師資培訓增能課程

講習地點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小(溪湖鎮媽厝里湳底路 67 號)

講習會聯絡人：紀芃如組長 (04)885-3225#708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
7 月 25 日 (星期二)	08:00-09:00	性平法認識
	09:00-10:00	游泳規則 (運動規則)
	10:00-11:00	泳池安全與衛生
	11:00-12:00	如何教授初學者及樂趣化教學
	12:00-13:00	午餐
	13:00-14:00	捷泳教學法
	14:00-15:00	捷泳試講試教
	15:00-16:00	仰泳教學法
	16:00-17:00	仰泳試講試教
7 月 26 日 (星期三)	08:00-09:00	蛙泳教學法
	09:00-10:00	蛙泳試講試教
	10:00-11:00	蝶泳教學法
	11:00-12:00	蝶泳試講試教
	12:00-13:00	午餐
	13:00-14:00	一級水中自救教學法
	14:00-15:00	二級水中自救教學法
	15:00-16:00	三級水中自救教學法
	16:00-17:00	四級水中自救教學法

# 彰化縣 112 年國民中小學游泳師資培訓增能暨守望員培訓實施計畫

## 游泳守望員培訓課程

講習地點：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小(溪湖鎮媽厝里湳底路 67 號)

聯絡人：紀芃如組長 (04)885-3225#708

時間 \ 日期	112 年 7 月 27、28 日(2 梯次) (星期四、星期五)
08:00~10:00	水域環境安全及游泳池安全管理
10:00~12:00	基本救生講解及救生器材介紹
12:00~13:00	午餐
13:00~15:00	水域救生概論
15:00~17:00	守望員實作與討論